

证券代码：872167

证券简称：顺鑫昌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 日 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郝向华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包括声明与提示、公司概况、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

指标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、重要事项、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、财务报表、财务报表附注等重要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,955,381.7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,670,452.83 元。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3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4 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本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的变化，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未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顺鑫昌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9 日